

擬訂臺北市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 311 地號等 2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 公聽會開會通知單（改期通知）

聯絡人：宏盛創新規畫股份有限公司 陳銘修

聯絡電話：02-2984-9366

聯絡地址：新北市三重區環河南路 125 號 1 樓

受文者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

速別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30 日

發文字號：三興三更字第 1121030 號

附件：公聽會簡報、開會地點位置圖、公聽會傳單、申請分配通知單

開會事由：擬訂臺北市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 311 地號等 2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5 日(三) 上午 10 時 30 分整

開會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嘉興街 175 巷 6 號（嘉興里里辦公室）

出席單位(人員)：詳正本、副本名單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 32 條及第 48 條規定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依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」規定，舉辦公聽會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。
- 三、公聽會資訊請上網站（都更危老/基隆路案）<https://rbk-c.com/>查詢。
- 四、有關本案資訊及計畫各章之必要資訊以簡報格式呈現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實施者並於「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 8-2 號 5 樓之 1，10 時-17 時」提供諮詢服務。
- 五、會議簡報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請自行攜帶，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。
- 六、僅提供土地所有權人及合法建物所有權人之申請分配資料。

正本：邱秋蘭、高雅美、高耀琛、莊明瀚、莊啟迪、詹玉蓮（以上附件均含申請分配資料）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信義區區公所、信義區嘉興里里長、學者專家

副本：宏盛創新規畫股份有限公司、周弘誠建築師事務所、景瀚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、宇豐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、大一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

備註：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（雙掛號）寄出

實施者 利百加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